

(12-3)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算

法醫 研究所 單位 決算

法醫 研究所 編 印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4
--------------	-----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6-7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8-9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0-13
(四) 經費類平衡表.....	14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15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16
(三) 專戶存款明細表.....	17
(四) 保管款明細表.....	18-19
(五) 代收款明細表.....	20
(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22-23
(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24-27
(七)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28-31
(八)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32
(九)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33
(十)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34-35
(十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36
(十二)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38-39
(十三) 人事費分析表.....	40-41
(十四)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42-43
(十六)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44-45
(十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 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46-53
(十八) 立法院審議通過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提決議事項辦 理情形報告表.....	54

總 說 明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依組織條例之規定，職掌有關死因、毒物、生物、證物之檢驗、鑑定及研究，法醫人員之培訓以及法醫學上疑難鑑驗之解釋及研究等事項。本年度施政計畫有：提昇法醫鑑驗水準，發揮科學辦案精神、加強法醫人才培訓，汲取國際新知、提高資訊管理效能，強化案件控管、強化機關行政效率功能。為達成各計畫之績效，均按既定目標嚴格實施，本年度各工作計畫實施情形良好。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法醫業務	落實法醫鑑識效能	落實科學辦案精神，提昇法醫病理、血清證物及毒物化學之鑑驗業務效率。	全年完成法醫鑑驗案件 4,151 件，血清證物鑑驗案件 901 件，毒物化學檢驗案件 3,456 件。	
	賡續辦理法醫人才培訓	賡續辦理法醫師、檢驗員、病理專科醫師及司法人員之培訓，提昇人才素質，有效支援法醫鑑驗業務。持續薦派法醫專業人員出國訓練及參與國際法醫科學會議，汲取國際新知。	本年度辦理 10 場次法醫科學學術研討會，訓練課程參訓人員逾 549 人次。荐送 5 位同仁出國研習，分別於美國參加法醫刑事科學年會、參加美國法醫毒物學者會聯合年會、研習先進國家司法相驗及死亡管理之運作制度與資料化分析。	
	積極辦理辦公實驗室房地撥用案	積極爭取辦公實驗室房地撥用事宜。	國有財產局於 101 年 7 月 3 日核撥新北市中和區民安街用地為本所永久辦公處所。	
	提昇全國法醫鑑驗品質。	縮短解剖死因鑑定案件時間。	本年度平均結案時間縮短為 54 天。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 歲入部分：(本年度)

本年度預算數 103,000 元，執行結果收付實現數 41,335 元，較預算數短收 61,665 元，實際收入數佔預算數 40.13%，主要原因：

1. 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 30,000 元，係執行採購驗收，廠商遲延交貨違約罰款，執行結果收付實現數 18,843 元。
2. 場地設備使用費：執行數 4,800 元，係員工宿舍扣款，未達執行率係因原扣繳人員調職。
3.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66,000 元，執行結果收付實現數 14,660 元，係拍賣報廢財產收入繳庫。
4. 雜項收入：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3,032 元，係收回約聘僱人員因薪資金額計算方式超過薪點折合率通案標準收回 2 元及出售印製政府出版品 3,030 元。

(二) 歲出部分：(本年度)

本年度法定預算數為 142,258,000 元，決算數 139,181,380 元，賸餘數 3,076,620 元，全年度預算執行率為 97.84%。本所依照預算數配合計劃實施進度，賸餘經費由支付處自動收回悉數繳庫。

1. 一般行政：全年度預算數 69,483,000 元，實際執行數 66,791,832 元，執行率 96.13%，賸餘原因係員額未補實。因暫聘徐志翔 1 名約聘僱人員，支援業務單位不足人力，故有執行數。(本所於 101 年 05 月 08 日以法醫人字第 1012000163 號函請法務部轉考試院增加法醫鑑識類科任用計畫，已於 101 年 1 月 31 日完成報到)。
2. 法醫業務：全年度法定預算數 41,193,000 元，第一預備金 295,000 元，合計 41,488,000 元，實際執行數 41,113,379 元，執行率 99.10%，賸餘原因係凍結未分配數未辦理動支，致賸餘數 374,621 元。
3. 鑑識科技業務：全年度預算數 31,287,000 元，實際執行數 31,276,169 元，執行率 99.97%，賸餘數係撙節支出，賸餘數 10,831 元。

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法務部法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0	30,000	18,843
	107			0423150000-7 法醫研究所	30,000	0	30,000	18,843
		01		0423150300-0 賠償收入	30,000	0	30,000	18,843
			01	0423150301-3 一般賠償收入	30,000	0	30,000	18,843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7,000	0	7,000	4,800
	119			0523150000-2 法醫研究所	7,000	0	7,000	4,800
		01		0523150300-6 使用規費收入	7,000	0	7,000	4,800
			01	0523150312-5 場地設施使用費	7,000	0	7,000	4,8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66,000	0	66,000	14,660
	120			0723150000-3 法醫研究所	66,000	0	66,000	14,660
		01		0723150600-0 廢舊物資售價	66,000	0	66,000	14,66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0	0	0	3,032
	113			1123150000-7 法醫研究所	0	0	0	3,032
		01		1123150900-8 雜項收入	0	0	0	3,032
			01	1123150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2
			02	1123150909-2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3,030
				合 計	103,000	0	103,000	41,335

醫研究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0	0	18,843	-11,157	62.81
0	0	18,843	-11,157	62.81
0	0	18,843	-11,157	62.81
0	0	18,843	-11,157	62.81
0	0	4,800	-2,200	68.57
0	0	4,800	-2,200	68.57
0	0	4,800	-2,200	68.57
0	0	4,800	-2,200	68.57
0	0	14,660	-51,340	22.21
0	0	14,660	-51,340	22.21
0	0	14,660	-51,340	22.21
0	0	3,032	3,032	
0	0	3,032	3,032	
0	0	3,032	3,032	
0	0	2	2	
0	0	3,030	3,030	
0	0	41,335	-61,665	40.13

法務部法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110,971,000	0	0	0
		01		3523150100-6 一般行政	69,483,000	0	0	0
		02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41,193,000	0	0	0
		04		3523159800-7 第一預備金	295,000	0	0	0
						-295,000	0	-295,000
14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31,287,000	0	0	0
		01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31,287,000	0	0	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029,808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29,808	0	0	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199,600	0	0	0
		01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9,600	0	0	0
				台 計	143,487,408	0	0	0
						0	0	0

醫 研 究 所
別 決 算 表

101 年 度

單 位：新 臺 幣 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 決 算 比 較 增 減 數 (2)-(1)	決 算 數 占 預 算 數 之 比 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10,971,000	107,905,211 0	0 107,905,211	-3,065,789	97.24
69,483,000	66,791,832 0	0 66,791,832	-2,691,168	96.13
41,488,000	41,113,379 0	0 41,113,379	-374,621	99.10
0	0 0	0 0	0	
31,287,000	31,276,169 0	0 31,276,169	-10,831	99.97
31,287,000	31,276,169 0	0 31,276,169	-10,831	99.97
1,029,808	1,029,808 0	0 1,029,808	0	100.00
1,029,808	1,029,808 0	0 1,029,808	0	100.00
199,600	199,600 0	0 199,600	0	100.00
199,600	199,600 0	0 199,600	0	100.00
143,487,408	140,410,788 0	0 140,410,788	-3,076,620	97.86

法務部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2	03			0023000000-0 法務部主管	142,258,000	0	0	0								
				0023150000-5 法醫研究所	142,258,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121,998,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20,260,000	0	0	0								
				01				3523150100-6 一般行政	63,083,000	0	0	0				
								0100 人事費	49,427,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3,650,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6,000	0	0	0				
								01				3523150100-6* 一般行政	6,400,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6,400,000	0	0	0
	02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40,87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40,878,000	295,000	0	295,000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315,000	0	0	0							
	02				0300 設備及投資	315,000	0	0	0							
					04				3523159800-7 第一預備金	295,000	0	0	0			
									0900 預備金	295,000	-295,000	0	-295,000			
	05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17,742,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7,742,000	0	0	0							
					05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13,545,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545,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9,600	0	0	0			
	0100 人事費	199,600	0	0					0							

醫研究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42,258,000	139,181,380	0	-3,076,620	97.84
	0	139,181,380		
142,258,000	139,181,380	0	-3,076,620	97.84
	0	139,181,380		
121,998,000	118,932,004	0	-3,065,996	97.49
	0	118,932,004		
20,260,000	20,249,376	0	-10,624	99.95
	0	20,249,376		
63,083,000	60,391,832	0	-2,691,168	95.73
	0	60,391,832		
49,427,000	46,739,755	0	-2,687,245	94.56
	0	46,739,755		
13,650,000	13,646,077	0	-3,923	99.97
	0	13,646,077		
6,000	6,000	0	0	100.00
	0	6,000		
6,400,000	6,400,000	0	0	100.00
	0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0	0	100.00
	0	6,400,000		
41,173,000	40,798,379	0	-374,621	99.09
	0	40,798,379		
41,173,000	40,798,379	0	-374,621	99.09
	0	40,798,379		
315,000	315,000	0	0	100.00
	0	315,000		
315,000	315,000	0	0	100.00
	0	315,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742,000	17,741,793	0	-207	100.00
	0	17,741,793		
17,742,000	17,741,793	0	-207	100.00
	0	17,741,793		
13,545,000	13,534,376	0	-10,624	99.92
	0	13,534,376		
13,545,000	13,534,376	0	-10,624	99.92
	0	13,534,376		
199,600	199,600	0	0	100.00
	0	199,600		
199,600	199,600	0	0	100.00
	0	199,600		

法務部法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29,808	0	0	0
				0100 人事費	1,029,808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1,229,408	0	0	0
						0	0	0
				合 計	143,487,408	0	0	0
						0	0	0

醫研究所
別決算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1,029,808	1,029,808	0	0	100.00
	0	1,029,808		
1,029,808	1,029,808	0	0	100.00
	0	1,029,808		
1,229,408	1,229,408	0	0	100.00
	0	1,229,408		
143,487,408	140,410,788	0	-3,076,620	97.86
	0	140,410,788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715,000	221000-4 保管款 221200-3 代收款	663,592 51,408
合計	715,000	合計	715,000
附註：			
截至101年12月31日止廠商繳納4筆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係台灣安捷倫科技公司繳納毒化組用氣相質譜儀檢測儀器維護履約保證金及購置四極柱飛行時間質譜儀等履約保固金4筆共計新台幣669,525元。			

附 屬 表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41,335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41,335	
賠償收入	18,843		
使用規費收入	4,800		
廢舊物資售價	14,660		
雜項收入	3,032		
收 項 總 計			41,335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41,335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41,335	
賠償收入	18,843		
使用規費收入	4,800		
廢舊物資售價	14,660		
雜項收入	3,032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41,335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2,663,966
1. 210100-7 專戶存款		2,663,966	
(二)本期收入			138,461,822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27,714,904		
減：沖轉數	-27,714,904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收入數	140,410,788	140,410,78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39,181,380		
統籌科目部分	1,229,408		
3. 221000-4 保管款			
收入數	1,456,301		
減：退還數	-3,456,675	-2,000,374	
4. 221200-3 代收款			
收入數	6,757,917	51,408	
減：退還數	-6,706,509		
收 項 總 計			141,125,788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140,410,788
1. 213000-9 經費支出			
支付數	140,410,788	140,410,788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39,181,380		
統籌科目部分	1,229,408		
2. 211400-6 暫付款			
支付數	5,319,812		
本年度部分	5,319,812		
減：收回或沖轉數	-5,319,812		
本年度部分	-5,319,812		
(二)本期結存			715,0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715,000	
付 項 總 計			141,125,788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15,000	
			02 專戶存款		8,001	
			04 國庫存款(保管款及代收款)		706,999	
			總計		715,000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8,001	
			101 本年度部分		317,245	
			03 保固金		317,245	
101	07	02	300017 轉帳傳票 採購基因鑑定用連鎖反應器保證金 轉繳保固金(102年4月19日到期) 27348877 金萬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101	07	02	300018 轉帳傳票 採購基因鑑定用純水機乙台案保證 金轉繳保固金(102年5月25日到期) 23526610 台灣默克股份有限公司	21,720		
101	07	19	300019 轉帳傳票 基因鑑定用高速離心機採購案保證 金轉繳保固金(102年7月11日到期) 12552843 尚上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15,509		
101	08	15	100084 收入傳票 收購置解剖用骨鋸案保固金並繳存 國庫存款戶(102年7月31日到期) 89603095 善而瑞企業有限公司	4,110		
101	12	05	300030 轉帳傳票 廠商繳納履約保證金轉繳為保固金 (102年11月29日到期) 23993065 開駿實業有限公司	5,930		
101	12	10	100139 收入傳票 收道路工程案保固金(102年11月28 日到期) 53713549 麒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77,900		
101	12	24	100144 收入傳票 收中央走廊及電箱移設案保固金並 繳存國庫存款戶(102年11月28日到 期) 30259716 長泰土木包工業	39,437		
101	12	24	300034 轉帳傳票 廠商繳納保證金轉保固金(102年11 月28日到期) 28872049 瑞德盛工程有限公司	30,025		
101	12	31	300035 轉帳傳票 廠商繳納保證金轉列保固金(102年 12月28日到期) 97474539 博士門股份有限公司	10,294		
101	12	31	100149 收入傳票 收實驗室監控系統保固(102年12月 24日到期) 28201730 鈺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50		
101	12	31	100155 收入傳票 收排水系統工程案履約保固金(102 年12月27日到期) 53713549 麒嘉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44,948		
101	12	31	100158 收入傳票 收排水系統改善工程案保固金並繳 存國庫存款戶(102年12月27日到期) 24293012 承典工程實業有限公司	45,622		
			以前年度部分		338,346	
			99 九十九年度		248,196	
			02 履約保證金		63,216	
99	06	01	100064 收入傳票 收醫療廢棄物清理案等履約保證金 繳存國庫存款戶(102年5月25日到 期) 84470862 聯鑫工程顧問股份有限 公司	36,000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9	08	09	100104 收入傳票 收北區解剖室空調維護案保證金並 繳存國庫存款戶(102年8月4日到期) 86716757 宏企實業有限公司	27,216		
			03 保固金		184,980	
99	09	02	300025 轉帳傳票 中和辦公室裝修案履約保證金轉繳 保固金(101年8月18日到期) 16254248 偉恩營造有限公司	89,505		合約保固尚未到期 102年9月22日到期
99	12	21	100182 收入傳票 收檔案室移動櫃案保固金(102年12 月15日到期) 22714760 金又輝企業股份有限公 司	46,475		
99	12	31	300057 轉帳傳票 病理組辦公室屋頂防水裝修案保證 金轉繳保固金(102年12月27日到期) 18784617 佳興土木包工業	49,000		
			100 一百年度		90,150	
			02 履約保證金		8,000	
100	04	21	300014 轉帳傳票 廠商移轉保證金(102年3月29日到 期) 23686968 奧岡資訊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8,000		
			03 保固金		82,150	
100	06	20	300018 轉帳傳票 基因鑑定用自動萃取機案保證金轉 繳保固金(102年6月12日到期) 24375196 元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400		
100	06	27	100076 收入傳票 收購置顯微鏡案履約保固金等並繳 存國庫存款戶(102年6月6日到期) 04987227 今日儀器股份有限公司	32,000		
100	10	27	100152 收入傳票 收廠商履約保證金(避雷針系統案1 02年10月14日到期) 28369060 恆豐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8,400		
100	12	06	300045 轉帳傳票 廠商繳納保證金轉繳保固金(法醫 鑑驗管理系統101年12月26日到期) 27355449 鉅登科技有限公司	10,250		合約保固尚未到期 105年11月17日到 期
101	01	06	300049 轉帳傳票 收發室屋頂防漏案廠商繳納保證金 轉繳保固金(105年12月29日到期) 25150510 鼎上豐興業有限公司	13,100		
			總計		663,592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本年度部分		51,408	係申請行政院衛生署 疾病管制局委託研究 補助款，期間二年（ 102年12月31日到期 ）
			99 其他		51,408	
			總計		51,408	

本 頁 空 白

法務部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46,739,755	72,186,249	6,000	118,932,004
	03			002315000-5 法醫研究所	46,739,755	72,186,249	6,000	118,932,004
		01		3523150100-6 一般行政	46,739,755	13,646,077	6,000	60,391,832
		02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0	40,798,379	0	40,798,379
		05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0	17,741,793	0	17,741,793
				合 計	46,739,755	72,186,249	6,000	118,932,004

醫 研 究 所
 決 算 分 析 表

101 年 度

單 位：新 臺 幣 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 備 及 投 資	小 計				
20,249,376	20,249,376				139,181,380
20,249,376	20,249,376				139,181,380
6,400,000	6,400,000				66,791,832
315,000	315,000				41,113,379
13,534,376	13,534,376				31,276,169
20,249,376	20,249,376				139,181,380

法務部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法醫業務	鑑識科技業務
0100 人事費	46,739,755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7,054,002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77,427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699,445	0	0
0111 獎金	8,653,251	0	0
0121 其他給與	1,080,236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2,254,039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134,883	0	0
0151 保險	2,686,472	0	0
0200 業務費	13,646,077	40,798,379	17,741,793
0201 教育訓練費	72,800	0	410,018
0202 水電費	3,667,906	0	0
0203 通訊費	1,034,573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447,975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52,558	0	0
0231 保險費	98,049	0	0
0241 兼職費	3,00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249,890	1,570,123	4,353,995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600	25,059,675	39,600
0271 物品	1,566,913	9,601,643	3,947,490
0279 一般事務費	4,272,988	1,091,625	7,654,09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94,82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08,595	2,577,354	1,041,600
0291 國內旅費	95,410	767,957	0
0293 國外旅費	0	98,827	295,000

醫研究所
決算綜計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46,739,755
				27,054,002
				177,427
				2,699,445
				8,653,251
				1,080,236
				2,254,039
				2,134,883
				2,686,472
				72,186,249
				482,818
				3,667,906
				1,034,573
				447,975
				52,558
				98,049
				3,000
				7,174,008
				25,117,875
				15,116,046
				13,018,703
				294,820
				4,227,549
				863,367
				393,827

法務部法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法醫業務	鑑識科技業務
0294 運費	0	31,175	0
0299 特別費	162,000	0	0
0300 * 設備及投資	6,400,000	315,000	13,534,376
0304 * 機械設備費	0	0	13,534,376
0319 * 雜項設備費	6,400,000	315,000	0
0400 獎補助費	6,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6,000	0	0
合 計	66,791,832	41,113,379	31,276,169

醫研究所
決算綜計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31,175
					162,000
					20,249,376
					13,534,376
					6,715,000
					6,000
					6,000
					139,181,380

法務部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80,265	39,891	0	0	0	6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79,035	39,891	0	0	0	6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03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00	0	0	0	0	0

醫研究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 本 移 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120,16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8,9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0	0	0	0	0

法務部法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醫研究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資本支出合計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20,249	0	20,249	140,41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249	0	20,249	139,1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0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1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5	136,446,176	國有財產局於101年7月3日移撥現有辦公處所及實驗室用地
		公頃	1.286241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0		
機械及設備		件	566	180,250,007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16,013,892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13		
	其他	件	4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27,458,894	
	其他	件	508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值				360,168,969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1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0	0	本所無珍貴動產、不動產
		公 頃	0.0000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	
房 屋 建 築 及 設 備	辦 公 房 屋	棟	0	0	
		平方公尺	0.00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船	艘	0	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	
權 利			0	0	
總 值				0	

法務部法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合 計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42,258,000	142,258,000	139,181,380	0
		0	0			0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142,258,000	142,258,000	139,181,380	0
		0	0			0
	03	002315000-5 法醫研究所	142,258,000	142,258,000	139,181,380	0
		0	0			0
	01	3523150100-6 一般行政	69,483,000	69,483,000	66,791,832	0
		0	0			0
	02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41,193,000	41,488,000	41,113,379	0
			295,000			0
	04	3523159800-7 第一預備金	295,000	0	0	0
			-295,000			0
	05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31,287,000	31,287,000	31,276,169	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1,229,408	1,229,408	1,229,408	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199,600	199,600	199,600	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029,808	1,029,808	1,029,808	0
		0	0			0
		合 計	143,487,408	143,487,408	140,410,788	0
			0			0

醫研究所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0	139,181,380	0	3,076,620	
0			0		
0	0	139,181,380	0	3,076,620	
0			0		
0	0	139,181,380	0	3,076,620	
0			0		
0	0	66,791,832	0	2,691,168	
0			0		
0	0	41,113,379	0	374,6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31,276,169	0	10,831	
0			0		
0	0	1,229,408	0	0	
0			0		
0	0	199,600	0	0	
0			0		
0	0	1,029,808	0	0	
0			0		
0	0	140,410,788	0	3,076,620	
0			0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1	0423153301-3 一般賠償收入	-11,157	-37.19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依實況辦理，收款繳庫。
	0523153312-5 場地設施使用費	-2,200	-31.43	原扣繳員工已調職，致歲入減少。
	0723153600-0 廢舊物資售價	-51,340	-77.79	出售財產報廢之變賣收入，依實況辦理
	1123153901-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		
	1123153909-2 其他雜項收入	3,030		
	小 計	-61,665	-59.87	
	合 計	-61,665	-59.87	

本 頁 空 白

法務部法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1	3523150100-6 一般行政	2,691,168	3.87	2	2,687,245
				10	3,923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374,621	0.90	13	374,621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10,831	0.03	10	207
	小計	3,076,620	2.16		3,065,996
	合計	3,076,620	2.16		3,065,996

醫研究所
、註銷數) 分析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人事費贖餘數係員額尚未補實,致經費贖餘		0		
摺節支出		0		
業務數贖餘數係未分配數未辦理動支		0		
摺節支出	10	10,624	摺節支出	
		10,624		
		10,624		

法務部法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9,035,000	0	29,035,000	27,054,00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177,42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2,800,000	0	2,800,000	2,699,445
六、獎金	8,583,000	0	8,583,000	8,653,251
七、其他給與	1,275,000	0	1,275,000	1,080,236
八、加班值班費	2,466,000	0	2,466,000	2,254,039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2,337,000	0	2,337,000	2,134,883
十一、保險	2,931,000	0	2,931,000	2,686,472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49,427,000	0	49,427,000	46,739,755

醫研究所

分析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1,980,998	-6.82	28	25	
177,427		0	1	
-100,555	-3.59	7	7	
70,251	0.82	0	0	
-194,764	-15.28	0	0	
-211,961	-8.60	0	0	
0		0	0	
-202,117	-8.65	0	0	
-244,528	-8.34	0	0	
0		0	0	本年度以業務費僱用研究助理及委外助理人員共18名，臨時人員酬金決算數7,174,008元。
-2,687,245	-5.44	35	33	

法務部法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6,000	6,000	0	6,000
6.獎勵及慰問			6,000	6,000	0	6,000
黎瑞明	支付退休人員慰問金	一般行政	6,000	6,000	0	6,000
	小 計		6,000	6,000	0	6,000
	合 計		6,000	6,000	0	6,000

醫研究所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0	
0					0						
0	√				0						
0					0						
0					0						
0					0						

1.依實際人數發放
2.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60年6月2日行政院臺六十八政字第六三七八號令修正公佈之「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法務部法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 費 來 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含保留數)		
101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0201 教育訓練費	500,000	0		薦送病理專科醫師出國受訓
	小 計		500,000	0		
101	3523151000-7 法醫業務	0293 國外旅費	105,000	98,827	(4)	參加第64屆刑事科學年會
	小 計		105,000	98,827		
101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0201 教育訓練費	277,000	277,000	(8)	研習先進國家司法相驗及死亡管理之運作制度與資料化分析
	小 計		277,000	277,000		
101	5223151100-8 鑑識科技業務	0293 國外旅費	295,000	295,000	(4)	參加2012年美國法醫毒物學者學會年會
	小 計		295,000	295,000		
	年 度 合 計		1,177,000	670,827		
	合 計		1,177,000	670,827		

醫研究所

情形報告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10220-1010225	美國	亞特蘭大	血清證物組技士	黃兆清	101	05	20	0	0	0	0	因無人報名參訓，計畫未執行。
								0	0	0	0	
								1	1	0	0	
								1	1	0	0	
1010713-1010723	美國	亞特蘭大	法醫病理組副研究員技士	曾柏元 周錦洪	101	10	16	3	3	0	0	
								3	3	0	0	
1010630-1010708	美國	波士頓	毒物化學組副研究員助理研究員	劉秀娟 徐竹君	101	09	12	3	3	0	0	
								3	3	0	0	
								7	7	0	0	
								7	7	0	0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內	內容	辦理情形
第一項	<p>一、通案決議部分： 單位預算部分</p> <p>本次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與國民年金法之修正，連同辦理老農離農津貼，以及其他 6 項無須修正法律的福利津貼或補助，101 年度所需經費請行政院檢討立法院審議 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歲出減列 0.85% 額度作為財源，如仍有不足，則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並於 12 月 5 日提出修正案送立法院與總預算案併案審議。</p>	<p>已配合行政院辦理。</p>
第二項	<p>10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央研究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不刪外，其餘統刪 0.5%，其中主計處、經濟建設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公共工程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體育委員會及所屬、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主管、僑務委員會、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主管、林務局、水土保持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疾病管制局、環境保護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2.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辦理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之委辦費、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智慧財產局、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調查局、矯正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庫署、廉政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林業試驗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p>	<p>已遵照辦理。</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內	辨理情形
<p>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中醫藥委員會、中央健康保險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保險局、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關稅總局及所屬、高雄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署主管、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經濟建設委員會撥充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空中勤務總隊、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8%，其中新聞局、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中小企業處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法務部主管、警政署及所屬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銓敘部、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第六項	<p>因在於機關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或將原填報派遣勞工重新認定為勞務承攬人力。然聘用人員、約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均有控管措施，唯獨承攬人力沒有。勞務承攬與勞動派遣實務上區分有模糊地帶，改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恐有規避控管之嫌。爰為利瞭解勞務承攬人數之消長情形，自 101 年度起，於年度決算向監察院提出時，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應將勞務承攬人數與經費送人事行政總處彙整後公開於網站上；且各機關應自 102 年度起於預算書中列明勞務承攬明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預算額度），避免派遣勞工人數之控管流於形式。</p> <p>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中央政府各機關進用派遣人力共計約有 1.4 萬多人，支用經費達到 37 億餘元。根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在 99 年 1 月調查行政院所屬各主管機關（不包括地方政府）運用派遣人力的調查顯示共有 15,514 人（不含職業訓練局 2,000 人），都凸顯了中央政府大量使用勞動派遣的事實，反映出執政者一味沉溺在「員額精簡」與「組織再造」的美夢，無視於行政機關的法定核心業務正陸續由派遣人力取代中。</p> <p>鄰近日本中央政府也沒有使用任何派遣人力，目前中央政府使用大量派遣勞工，並非使用在非核心的支援性工作，有許多是該行政機關的法定核心業務。例如：職業訓練局外勞組負責審核人員、就服中心負責失業登記與認定人員、雪山隧道的待命消防人員、台北捷運站務人員、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辦理水處理廠及高壓變電站設施運轉人員、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辦理國稅稽查人員等；審計部並嚴正指出，派遣人員更迭頻仍、不諳法令，且欠缺相關職前教育，嚴重影響公務機關業務之遂行，甚而造成民眾間之糾紛，並將損及政府形象。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應按季全面清查各行政機關運用派遣勞工有無此情形，以杜爭議。</p>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七項	<p>行政院於 99 年 8 月 27 日就政府機關使用派遣亂象發布「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應行注意事項」，規範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公立學校及國營事業使用派遣人力，地方政府也必須準用這項規定。惟查，該要點存有下列缺失：</p> <p>1. 目前許多機關使用派遣的範圍已超出該要點所訂之 5 項可使用派遣之工作類型，就是以派遣人力執行公權力的核心業務，公然違反該項規定。該注意事項非但沒有訂出落日條款，嚴格限制非該 5 項工作類型的派遣，在契約期滿之後不得再使用，反而還訂定「走後門條款」，建議可以改用勞務承攬、臨時人員或其他人力進用方式辦理，無異是將派遣淪為自然人承攬的惡性循環。</p>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第十一項	<p>債清條例的制定，讓債務人在合情合理的狀況下進行債務解決，但是資產管理公司以此種不合理的利息計算方式，墊高債務門檻，不但增加債務人的負擔，讓還款難度增加；更讓政府救濟人民困難的美意大打折扣。建議行政院責成主管機關應在3個月內針對資產管理公司催收債款的利息計算方式進行全面的調查與了解，並制訂一套合理的利息計算之管理機制供遵循。</p> <p>房屋是家庭維繫之根基，也是國人一輩子努力的目標，但部分民眾或一時財務管理不當，或經濟不景氣被裁員失業、突遭意外等種種因素，以致暫時還不出債款或房貸，即面臨房屋被拍賣的命運；但多數民眾面臨債務並非不想解決，其遭遇的困頓可能也是一時的周轉不靈，但是動輒以拍賣房屋的催債方式，不僅讓債務人長年的努力付諸流水，家庭也面臨分崩離析，尤有甚者，更有債務人因此走上絕路。基於政府應保障人民的基本的居住權，建議行政院責成相關單位收集國外做法，如日本，在債權人與法官同意下，債務人於更生期間可以僅繳房貸利息，至更生期間結束後，才繼續平均償還本金與利息…等等，並在3個月內研擬一套合乎社會正義、保障人民居住權的政策與配套措施，讓債務人在償還債務的同時，仍可保有一生努力打拼的安身之所。</p>	本所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第十二項	<p>中央政府各機關對於其所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控管作業，主要藉由指派之公股董事代表於董事會中表達意見並參與決策。查中央政府各機關99年度間合計派任有99名公股董事代表，惟其中有14名公股董事代表約占所有公股董事代表之14%，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未達八成，更有6名公股董事代表其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甚未達當年度應出席次數之六成。</p> <p>現行中央各機關對於所管轄之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情形，雖訂定有管理考核規定，如財政部對於一般董事代表要求約67%之出席率，交通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則要求50%之親自出席率，但標準過於寬鬆，未盡周延。行政院應責成相關機關加強督促公股董事代表親自出席董事會，並落實對公股代表之監督考核。</p>	配合行政院所定及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三項	<p>立法院審查10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通過決議「當前都會區房價高漲為首要民怨，為避免中國大陸及外國資金不當炒作房市導致房價不正常飆漲，影響我國國民取得自用住宅，內政部應即檢討修正大陸及外國取得我國不動產之相關法令，並建立總量管制措施，於第7屆第7會期中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以保障國民居住人權。」經查內政部於100年8月24日始將報告函送立法院，未符合決議要求時間。又，該部報告指「管制尚屬適當，亦未發現大陸資金有不當炒作房地產情事，是以『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取得設定或移轉不動產物權許可辦法』目前尚無須修正。」惟，該辦法僅管理「不</p>	本所無此項決議應辦理事項。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通過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提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本所並無決議應辦理事項。	